

古龍

古龍武俠小說精品集

白玉老虎



古龍
著

古龍

古龙武侠小说精品集

白玉老虎 中

(台湾)古龙 著

目 录

第一章	黄道吉日	(1)
第二章	凶手	(44)
第三章	赌	(114)
第四章	活埋	(166)
第五章	辣椒巷	(253)
第六章	步步杀机	(347)
第七章	虎山行	(444)
第八章	虎穴	(541)
第九章	虎子	(660)

第五章 辣 椒 巷

凤娘的自由

1

酒也有很多种。

有一种颜色红得象血一样的，是波期进贡的葡萄酒。

盛在水晶夜光杯里更美。一种神秘而凄艳的美。

白衣人浅浅啜了一口，惨白的脸上仿佛也有了种神秘而凄艳的红晕。

他慢慢地接着道：“我的行踪虽然很秘密，可是近年来好象也渐渐泄露了出去，我昔年仇家的子弟，已有人到九华来寻找我的下落。”

他故意不看凤娘：“那天被雷仔除去的一个人，就是我一个极厉害的仇家门下。”

凤娘垂下头，尽量不去想那个奇怪的孩子，不去想那天晚上的事。

她已看出了他和这白衣人间的关系。

白衣人道：“我虽不怕他们，可是我的毒随时都可能发作，那时我就难免要死在他们的手里。”

他脸上的红晕渐渐消退，终于又转脸凝视凤娘，道：“只要

我一旦死了，跟随我的人，也必死无疑，而且可能死得很惨。”

凤娘没有开口。她实在不知道应该说什么，他本不该把这些事告诉她的。

白衣人道：“我告诉你这些事，只因为我……我想要你在这里陪着我。”

他忽然说出这句话来，凤娘也吃了一惊。

白衣人道：“这些年来，我一直很寂寞，从来没有找到过一个合适的人能够陪我说说话的。”

象凤娘这样的女人世上的确已不多。

白衣人道：“可是我对你并没有别的意思，你应该看得出我已是个废人。”

他虽然也在尽量控制着自己，可是一种谁也无法控制的痛苦和悲伤，已经从他那双冷酷无情的眼睛里露了出来。

凤娘没有让他再说下去，忽然道：“我答应你。”

白衣人仿佛也吃了一惊，道：“你……你答应我？”

凤娘道：“我可以留在这里陪你。”

现在她还不能见到无忌，不管为了什么原因，这都是无法改变的事实。

她相信千千和曲平都一定能照顾自己，绝不会为她伤心的。

她觉得自己现在唯一能做的事，就是让这个又骄傲，又痛苦，又可怕，又可怜的人，过几天比较快乐的日子。

白衣人脸上又泛起了那种红晕，道：“我并不勉强你。”

凤娘道：“这是我自己的意愿的，我不愿做的事，谁也不能勉强我。”

白衣人道：“可是你……。”

凤娘道：“我只希望你也能答应我一件事。”

白衣人道：“你说。”

凤娘道：“只要一有了无忌的消息，你就要让我走。”

白衣人道：“你没有别的条件？”

凤娘道：“如果你要答应我别的条件，你……你就是在侮辱我。”

白衣人看着她，惨白的脸上忽然发出了光，就象一棵枯萎的树木又有了生机。

对某种人来说，“赐予”远比“夺取”更幸福快乐。

凤娘无疑就是这种人。

瞎子远远地站在一旁，那双看不见的眼睛里，却又仿佛看到某种悲哀和不幸。

2

到了这里之后，凤娘也没有中断她每天写日记的习惯。

她是根据一个精确的“滴漏”来计算日期的，每个月相差不会在半个时辰以上。

那时的历法，每年只有三百六十天。

地底的生活，单纯而平淡，只要选出其中三天的记载，就可以明白她在那几个月之间的遭遇和经历了。

这三天，当然是特别重要的三天，有很多足以改变一个人一生命运的事，就是在这三天中发生的事。

这些事有的幸运，有的不幸。

第一件不幸事，发生在九月二十三。

九月二十三，晴。

在这里虽然看不到天气的阴晴，我却知道今天一定是晴天。

因为那位瞎先生出去的时候，衣服穿得很单薄，回来时身上和脚底都是干的。

他出去，是为了找小雷。

小雷出走了。

我在这里一直都没有看见过他，“地藏”好象在故意避免让我们相会。

“地藏”实在是个怪人，小雷也实在是个奇怪的孩子。

其实他们的心地都很善良。

尤其是小雷，我从来没有恨过他，他那样对我，也许只因为他从来都没有得到过母亲的爱——也许我长得象他母亲。

在孩子们心目中，母亲永远都是天下最温柔美丽的女人。

可是他为什么要出走呢？

我想问“地藏”，他的脾气却忽然变得很暴躁，对我也比平常凶恶。

我也不怪他，我知道他是在为小雷的出走而生气、伤心。

他对小雷的期很高。

他们在找小雷的时候，我又发了一件怪事。

这地方一共间隔成十六间房，后面还有个石门，平时总是关着的，我猜那一定是“地藏”一个秘密的宝库。

今天他们什么地方都去找过，却没有到那里去，难道他们认为小雷绝不会躲在那里，只是因为那地方任何人都去不得。

我忍不住偷偷地去问那位瞎先生，他听了我的话，竟象是忽然被毒咬了一口，话不说就走了

我从未见他这么害怕，他怕的是什么？

十一月十五日。

算来今天又应该是月圆的时候了，不知道今天外面是否有月亮？月亮是否还象以前那么圆？

我已经在这里度过四个月圆之夜了。

我常常想到无忌，天天都在想，时时刻刻都在想，可是我

从来没有说起过他。

因为我知道说也没有用。

无忌好象在一种很特别的情况下，我一定要等到某一个时候，才能见得到他。

我有这种感觉，所以我定要有耐心。

而且我相信“地藏”，他绝不是个不守信用的人，他对我也很好，从来没有对我“有别的意思”，这一点他就很守信。

可是自从小雷出走了以后，他的脾气越来越奇怪，常常一个人躲在棺材里，整天整晚的不说知，我只有一个人坐在那里发呆。

这种日子自然并不好过，可是我总算已度过来了。

有人说我很软弱，也有人说我象瓷器一样，一碰就会碎。

我从来没有反驳过。

人身上最软的是头发，最硬的是牙齿，可是一个身上最容易坏，是容易脱落的亦是牙齿，等到人死了之后，全身上下都腐烂了，头发却还是好好的。

人身上最脆弱的就是眼睛，可是每人每天从早到晚都在用眼睛，不停的在用，眼睛却不会累，如果你用嘴不停的说话，用手不停的动，用脚不停的走路，你早就累得要命。

所以我想，“脆弱”和“坚硬”之间，也不是绝对可以分别得出的。

直到今天我才知道，小雷出走，是为了我。

原来他走的时候，还留了一封信，信上只有几句话：

“我喜欢凤娘，你抢走了凤娘，我走，总有一天我会抢回来的。”

小雷真是个奇怪的孩子，我一直不懂他为什么会这样对我。每个月圆的时候，“地藏”就会变得特别暴躁不安。

今天他脾气更坏，而且还喝了一点酒，所以才会把小雷这封信拿给我看。

现在我才明白，那位瞎先生为什么会有那种眼色。

他一定认为我来了之后，就会带来灾难和不幸，小雷的出走，只不过是个例子而已。

我并没有为小雷担心，象他那样的孩子，无论走到哪里，都不会吃亏的。

我只希望他不会走入歧途，因为他太聪明，剑法又那么高，如果他走入歧途就要天下大乱了。

我是在八月十五那一天开始学剑的，到今天也有三个月了。

我连一点剑术的根基都没有，除了小时候我从三叔那里学了一点内功吐纳的方法之外，我根本连一点武功都不懂。

可是“地藏”偏偏说我可以学剑。

他说我也很古怪，说不定可以练成一种江湖中绝传了很久的“玉女剑法”，因为我的脾气性格很适于练这种剑法。

我从来不知道练剑也要看一个人的性各和脾气，我练了三个月，也不知道究竟练到怎么样了。

只不过“地藏”实在是个了不起的人，他说他以前“一剑纵横，天下无敌”，好象并不是在吹嘘。他的剑法实在很惊人。

有一次他说，他可以从我的头上削断一根头，只削断一根，然后再把这一根头发削断，随便我要他削成几段都行。

他真的做到了。

我故意把头发梳得很紧，只看见他手里剑光一闪，我的头发就被他削掉了一根，等到这根头发落在地上时，已变成了十三段。

他的剑光只一闪，我的头发就不多不少恰好被他削掉了一根，而且不多不少恰好断成十三段。

我虽然不懂剑法，可是我也看得出他的剑法一定很少有人能比得上。

因为他出手实在太快，快得让人没法子相信。

他说我已经把“玉女剑法”中的决窍全都学会了，只要以后能常常练，别人就算练过十年剑，也未必能比得上我。

我相信他绝对是位明师，却不能相信我会是个这么好的徒弟。

不管怎么样，只要他一躺进棺材，我就会去找把剑来练。

我当然不敢去碰他放在神龛里的那把剑，就连他自己都没有碰过。

他常说，现在就连他自己都不配去用那把剑，因为那把剑从未败过，现在他已经不是以前那个天下无敌的剑客了。

三月二十八日。

不知不觉的，在这里已经过了快八个月了，今天已经到了无忌父亲的忌辰。

去年的今天，也正是我要跟无忌成亲的日子，每个人都说那是个大吉大利的黄道吉日。

唉！那是个什么样的黄道吉日？那一天发生的惨案，不但害了老爷子的命，毁了无忌一家人，也毁了我的一生。

如果老爷子没有死，今天我是个多么幸福，多么快乐的人，说不定我已有了无忌的孩子。

可是今天……

在“今天”这两个字下面，有很多潮湿的痕迹，仿佛是泪痕。

难道今天发生的事，比去年的今天还要悲惨可怕？

如果你能够看到她这些秘密的记载，看到这里，你当然一定会看下去。

下面她的字迹，远比平常潦草得多。

今天早上，“地藏”居然起来得比我还早，我起床时他已经在等着我，神情也好象跟平时不一样。

他说在他在这个洞府里，我只有一个地方还没有去过，他要带我去看。

我当然很兴奋，因为我已猜他要带我去的地方，就是那神秘的宝库。

我猜得果然不错。

他果然叫人打开了后面那个石门，我跟着他走进去后，才知道我还是有一点猜错了。

那地方非但不是个宝库，而且臭得要命，我一走进去，就觉得有股恶臭扑鼻而来，就好象是猪窝里那种臭气。

我虽然被臭得发晕，想吐，可是心里却更好奇，还是硬头皮跟他走去。

里面也是间大理石砌成的屋子，本来布置得好象也不错，现却已经完全变了样子，那些绣着金花的红幔，几乎已变成了乌黑的，痰盂，便桶，装着剩菜剩饭的锅碗，堆得到处都是。

墙壁上，地上，到处都铺满了上面画着人形剑谱，每张剑谱都很破旧。

一个披头散发，又脏又臭的人，就坐在里面，看着这些剑谱，有时仿佛已看得出神，有时忽然跳起来，比划几下，谁也猜不出他比的是什么招式。

他的人已经瘦得不成人形，而且至少已有成个月没洗过澡，一张又脏又瘦的脸上长满了胡子，我简直连看都不敢看

他也好象完全不知道有人走了进来，也连看都没有看我们一眼，忽然抓起一张剑谱抱在怀里放声大笑，忽然又痛哭了起来。

我看这个人一定是个疯子。

“地藏”却说他并没有疯，只不过痴了，因为他已经被这些剑谱迷住，迷得饭也不吃，觉也不睡，澡也不洗，迷得什么都忘了。

我也分不出“疯”和“痴”有什么分别。

不管他是疯也好，是痴也好，我都不想再留在那种地方。

“地藏”还在盯着他看，居然好象这个人很感兴趣。

我就悄悄地溜了出去，因为我实在忍不住想吐，却又不愿在他面前吐。

不管怎么样，他到底总是个人。

我躲在屋里好好地吐了一场，喝了杯热茶，“地藏”就来了。

他又盯着我看了半天才告诉我，现在又到了他每年一度要去求解药的时候，这一次路程不近，要一月左右才回来。

他问我，是愿意跟他一起去？还是愿意留在这里？

我当然愿意跟他一起去，我已经在这里整得太久了，当然想到外面去看看。

到了外面，说不定就有无忌的消息，何况我也很想知道千千和曲平的情形。

我总觉得他们两个人倒是很相配的一对，千千的脾气不好，曲平一定会让着她，千千到处惹麻烦，曲平定会替她解决。

只可惜千千对曲平总是冷冰冰的，从来也没有给过他好的脸色看。

“地藏”听到我愿意跟他一起走，也很高兴，就倒了杯葡萄酒给我喝。

我喝了那半杯酒，就睡着了。

等到我醒来的时候，才知道我们已经离开了他地底的洞府。

我坐在一辆马车上，全身披麻戴孝，几个穿黑衣服的人，抬

着“地藏”那口古铜棺材，跟在马车后。

我知道他一定在那口棺材里，我这样打扮，也是种掩护。

晚上我们找了家很偏僻的客栈落脚，而且包下了一整个跨院。

客栈里的伙计，都以为我是刚死了丈夫的寡妇，对我都照顾得特别周到

我一个人住一大间房，一直都没有睡，因为我知道“地藏”一定会来的。

深夜时他果然来了，我陪他吃了一点清粥，他又盯着我看，忽然问了我一句很奇怪的话：

“你真的不认得他了？”

开始的时候我还不懂，后来，我看到他那种奇怪的表情，心里忽然有了种又疯狂，又可怕的想法——

那个又脏又臭，我连看都不敢看他一眼的人，难道就是我不惜牺牲，只想去看一眼的无忌？

“地藏”已看出我在想什么，就跟我说：“你没有想错，他就是无忌。”

我简直快疯了。

我想大哭，大叫，想把他活活扼死，可是我什么都没有做。

“地藏”并没有失信，他遵守诺言，让我看到无忌。

他并没有错，错的是我，他并不该死，该死的是我。

我竟不认得无忌了。

我日日夜夜地想见他，等我真的见到他时，竟不认得他了。

我还有什么话可说？

等我情绪稍微平定了一点之后，“地藏”才告诉我，无忌是找他学剑的，他也认为无忌是可以学成的。

但是，在他们之间，有一项约定，在无忌剑术还没有学成

之前，绝不能会见任何人。

无忌也答应遵守这约定，所以我要见无忌的时候，他总说还没到时候。

“地藏”又说：“我们以一年为期，约定了今天我去试他的剑，只要他能够击败我，我就让他走。”

他说了这句话之后，我才知道全们之间的条约并不简单。

我很了解无忌。

他知道“地藏”一定不会传他剑术的，一定用了种很特别的法子，逼着“地藏”不得不答应把剑术传给他。

所以“地藏”要他答应这条件的时候，他也不能不接受。

可是他又怎么能击败“地藏”呢？他简直连一点机会都没有。

“地藏”显然又看出了我心里在想什么，冷冷的对我说：“他并不是没有机会，因为我的剑术也是从那些剑谱上学成的，我做事一向公平。”

他又说：“可是我见到你之后，我的想法就变了，我生怕他的剑术真地练成把你从我身旁夺走，我想杀了他，让你永远也见不到他。”

可是他并没有这么做，因为他绝不是这种卑鄙无耻的小人。

所以他心里充满了矛盾和痛苦，所以他的脾气才会变得那么暴躁古怪。

这一切都是因为我。

现在我才明白，为什么那个瞎子总认为我会为他们带来不幸。

“地藏”又说：“但是，我也想不到他练剑会练得那么‘痴’，竟好象完全变了个人！”

也许就因为他知道无忌已变了个人，所以才让我去见无忌。

“地藏”盯着我，又说：“我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，可是你想错了，我本来已下了决心，要让你回到无忌身边去，因为我已看出你对他的真情，你发觉我不让你们相见，一定会恨我一辈子，我不想让你恨我一辈子！”

他又说：“可是，现在他既然已变成了那样子，你去见他，反而害了他，如果他剑术能够练成，等到那一天，你们再相见也不迟。”

我没有开口，因为我又发觉他说的并不完全是真心话。

我不怪他，每个人都难免有私心的，他毕竟也是个人。

要等到哪一天无忌的剑术才能练成？才能击败他？

那一天可能永远也等不到的。

但是我可以到等他回去的时候，那时候我就可以见到无忌了。

不管无忌是疯了也好，是痴了也好，这一次，我再见到他，却不会再离开他的了。

凤娘是三月二十八离开九华山的。

四月初一的晚上，梅檀僧院的和尚们晚课后，忽然发现有个又脏又臭，疲得已不成人形的怪人躺在殿前的石级上，看着满天星光就好象已经很久很久没有看到过星光一样，竟似已看得痴了。

试 剑

四月初二，天气晴朗。

在天气特别好的日子里，廖八总是会觉得心情也特别好。尤其是今天。

今天他一早起来，吃了顿很丰富的早点后，就去溜马。

晚上他通常都要喝很多酒，有时甚至连午饭的时候都喝，所以他一向很注重这顿早点。

今天早上他吃的是一整只鸡，用酒烧的鸡，一条活鲤鱼，红烧的活鲤鱼，和一大盘用虾米炒的包心菜。

除了可以用大把花的钱，漂亮的女人和好酒之外，鸡，鲤鱼，包心菜，很可能就是这位廖八爷最喜欢的三样东西。

今天早上，他在半个时辰之内，就围着城跑了一个来回。这是他最快的记录。

他当然不是用自己两条腿跑的，他是骑着马跑的。

他骑的当然是匹快马的，就算不是天下最快的马，至少也是附近十八个城里最快的一匹。

这匹马本来并不是他的。

那天在“寿尔康”楼上，他眼看着无忌击毙了唐家三兄弟之后，他就没有一天能睡得安稳。

他也是江湖人，在江湖之间，这种仇恨是非报不可的。

如果无忌来报仇，他根本没有抵抗之力。

所以一方面托人到各地去寻访高手来保护他，一方面也在暗中打听无忌的行踪。

等到他听说无忌最后一次露面是在九华山下“太白居”，他就立刻带人赶去，太白居的掌柜夫妇却已在一夜间暴毙。

他只看见一个叫小丁的伙计和这匹马。赵无忌的马。

他和赵无忌之间的梁子既然已结定了，又何妨再多加一亲。所以这匹马就变成了他的。

这一年，他的日子过得太平，赵无忌在他心里的阴影

早已谈了。

现在唯一的烦恼，就是他用重金请来，一直供养在这里的三位高手。

他很想打发他们回去，却又生怕得罪了他们，尤其是那位胡跛子，他实在得罪不起。

他决定要在这几天内解决这件事，就算要再多花一笔。他也认了。”

供养这三个人的花费，简直比养三个姨太太还贵，他已感到有点吃不消了。

现在他才知道，世上最花钱的事并不是“快乐”，而是“仇恨”。为了这件事，他已花了三十多万两，再加上无忌赢走了那一票，现在他表面看来虽然过得风光，其实已只剩下个空架子。

幸好他的“场子”还在，过年前后又旺季，所以他还可以撑得下去。

用冷水冲了澡后，连这个问题也变得不是问题。

他换了套干净的衣服，还准备抱着他新娶的小姨太再睡个回龙觉。

这在这时候，费老头忽然来了。

费老头是他场子里的管事，是个不折不扣的老狐狸，在赌这一行里，已经混了好几十年，什么样的花样他都懂，什么样的场面他都见过。

可是今天他却显得有点惊惶的样子，上气不接下气地跑过来，几乎被门槛绊得摔一跤。

廖八笑骂道：“看你急成这样子，是不是你老婆又偷人了！”

费老头叹了口气，苦着脸道：“我老婆偷人不稀奇，今天这件事才稀奇。”

廖八皱了皱眉，道：“难道今天场子里面又出了事？”